

彰化縣113學年國民中小學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課程計畫備查 自我檢核表

學校：福興國中

服務類別：■分散式資源班

檢核指標		內容	自我檢核		備註
			通過	不通過	
一、 行政 流程	(一) 組成 與 運作	1-1-1特教學生課程規劃（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列入會議提案，並備有會議紀錄、簽到、敘明通過日期）	✓		於期末特推會列入會議提案，經出席委員審議通過。
		1-1-2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列入會議提案，並備有會議紀錄、簽到、敘明通過日期）	✓		於期末特推會列入會議提案，經出席委員審議通過。
		1-1-3特殊教育課程計畫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列入會議提案，備有會議紀錄、簽到並敘明開會日期）	✓		於期末課發會列入會議提案，經出席委員審議通過。
		1-1-4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列入會議提案，備有會議紀錄、簽到並敘明開會日期）	✓		於期末課發會列入會議提案，經出席委員審議通過。
		1-1-5課程發展委員會納入特殊教育教師代表參與討論（備有簽到表並列出職稱）	✓		資源班導師擔任課發會委員，備有簽到表。
	(二) 特推會 審議 重點	1-2-1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依照校內特教學生學習功能缺損情形訂定課程調整原則	✓		依照校內特教學生學習功能缺損情形訂定課程調整原則。
		1-2-2依照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決議開設所需之課程(如特殊需求、專業團隊之建議)	✓		依照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決議開設所需之課程。
		1-2-3學習總節數符合總綱規定	✓		學習總節數能符合總綱規定。
		1-2-4各領域學習節數若有調整應提案討論	✓		各領域學習節數若有調整則提案討論。
二、 課程 計畫	2-1 每週節數 教師每週授課節數與本縣規定相符		✓		資源班導師授課12節，專任授課16節，共授課60節。
	2-2 教學對象 能依照學生能力現況及需求進行分組		✓		能依學生能力現況、特殊需求進行分組。
	2-3 核心素養 規劃學生所需的素養		✓		能依年級、課程特性或學生需求規畫所需的素養。
	2-4 調整後學習重點(普通教育領域) (含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 能將規劃的領綱學習重點，依照學生需求調整為本學年學習重點		✓		能依學生程度與需求，將各領綱的學習重點調整為本學年的學習重點。

二、 課程 計畫	2-5 領綱學習重點(特殊需求領域) (含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 能依照學生需求參考各領綱規劃學習重點		✓		能依學生程度與需求，參考各領綱，選擇合適的學習重點，並加以調整。
	2-6 融入議題 能依照評量的時間點及教學活動規劃合宜的議題		✓		能依教學目標與教學活動設計，選擇合適的議題融入教學中。
	2-7 學習目標 (原學年目標)	2-7-1 能依照調整後的學習重點規劃學習目標	✓		能將調整後的學習重點，依學生的程度與需求，規劃合適的學習目標。
		2-7-2 學習目標能兼顧特殊需求課程	✓		能依學生的特殊需求訂定相符的學習目標。
		2-7-3 學習目標能適切整合學習重點代碼、專業團隊、轉銜及校本課程、議題融入	✓		每個學習目標皆有整合適切的代碼。
	2-8 學習內容調整 能依照學生的學習功能進行教材調整		✓		能調整教材以符合學生的能力與程度。
	2-9 學習歷程調整 能依照學生的學習功能選用合適的教學方式		✓		能選用合適的教學方式以符合學生的能力與程度。
	2-10 學習環境調整 能依照學生的學習功能進行心理及物理環境做調整		✓		能依學生的需求進行環境的調整。
	2-11 學習評量調整 能依照學生的學習功能進行評量調整		✓		能選用合適的評量方式以符合學生的能力與程度。
	2-12 教材/社區資源 能依照教學單元適時使用教材/社區資源		✓		各組教學皆能選用合適的教材，並結合社區資源。
	2-13 教具/輔具 能依照教學單元適時使用教具/輔具		✓		各組教學皆能選用合適的教具或輔具。
	2-14 教學 進度 表	2-14-1 教學進度表能依照分組的組別進行撰寫	✓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的組別皆有撰寫教學進度表。
		2-14-2 能依照教學的進度合理分配實施時間	✓		能依單元內容合理安排教學進度與時間。
		2-14-3 註明正式及非正式課程，並針對兩種課程進行說明	✓		正式課程中各單元皆有課程說明，並標示非正式課程。
		2-14-4 融入的議題對應到上下學期規劃的單元或活動中	✓		能選擇合適的議題融入教學單元中。

※本表核章後請上傳特殊教育課程平台，謝謝！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